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

磋商文件

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9-199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7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8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1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1 9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2 0
第六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2 5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错误！未定义书签。

特别提示

1、供应商注册

谈判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注册。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CA 机构）办理，办理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

2.1、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所需项目包含的格式的竞争性磋商文件（.doc）。

2.2、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1）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A4 纸打印并胶装）（2）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doc）。

2.3、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供应商的公章并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4、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5、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3、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同时以短信推送的形式群发消息通知。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答疑文件，以此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责任自负。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

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本次采购项目供应商不需要制作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hntf 格式) 或非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nhntf 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9-199 号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受委托，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有能力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19-199

二、招标项目内容：本次采购分一个包，预算金额 110 万元

包号	货物名称	采购数量 (套)	交货期及完工期	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
包 1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	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交货；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系统部 署、配置、培训、上 线工作	采购人指定 地点	合格

注：采购需求详细采购文件。

已经落实小微企业、节能环保等政府采购政策。

三、供应商资质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 供应商提供财务报告（经审计的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和社会保障资金（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四、竞争性磋商报名：

1. 谈判供应商（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完成注册。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由河南省信息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为 CA 机构）办理，办理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叉口卫华大厦 18 楼，咨询客服电话：0371-96596-0 转人工。

2.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本，售后不退。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竞争性磋商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时间为 2019 年 0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05 月 22 日，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竞争性磋商将被拒绝。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需要在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05 月 29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3.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4 开标室（郑州市经一路与农业路东交叉口投资大厦 A 座）。

4.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5. 提供投标产品演示，投标人在开标地点解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地址：郑州市郑汴路东段

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0371-66788518

监督人：0371-66788377 胡老师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 张老师

电 话：0371-65950562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05 月 14 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总则

1. 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已筹集资金，用于支付“磋商项目资料表”中采购人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费用。

2. 采购方式及磋商供应商要求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2 磋商供应商要求：符合“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供应商。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邀请函
竞争性磋商须知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条款资料表
合同格式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5.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磋商复函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二次）

检查评估分项报价表
磋商供应商资格申明
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检查调查方案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设备
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磋商文件的澄清

- 6.1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6.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应在磋商开始日前 3 天按磋商邀请函或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联系方式，**在河南省交易中心平台上提出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过期不予受理。

7. 磋商文件的修改

- 7.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7.2 采购人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说明函的形式通知供应商，说明函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磋商开始日期，延长磋商开始日期的决定将**以变更的形式在河南省交易中心网上发出**通知供应商。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磋商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8.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磋商问题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中文。
8.2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 9.1 供应商必须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一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2 供应商不得在未征得采购人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磋商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0. 磋商报价

- 10.1 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单价或总价。但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0.2 磋商报价表上的价格为磋商时的**第一轮报价**，本报价不是最终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提交最终报价的，将视为放弃。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 磋商货币

11.1 磋商须以人民币报价。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文件

12.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和履行合同的资质证明文件。

13. 证明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文件证明其提供服务的合格性，且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 磋商保证金

14.1 供应商磋商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额的磋商保证金。

14.2 磋商保证金可采取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的形式。

14.3 对于未在磋商截止时间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对磋商文件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4.4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五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4.5 下列情况发生时，将不退还供应商磋商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磋商函中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其磋商的；
- (2)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规定期限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 磋商有效期

15.1 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见“磋商项目资料表”中的磋商有效期要求。供应商承诺的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失去其磋商保证金。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的有关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6.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每份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必须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

以正本为准。

16.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证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里。

1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不得散放、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应在开标截止前加密上传至河南省交易中心平台的指定位置，并按要求在响应文件的格式中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法人代表电子签字。

18.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8.1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磋商开始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开始前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

五、磋商小组

20. 磋商小组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本次采购的特点组织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人以上的经济、技术专家及采购人代表组成，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2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不得进入磋商小组。

20.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六、磋商会议

21. 磋商会议要求事项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磋商会议，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1.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出席本次项目的开标会并递交相应的资料；

21.3 供应商应按时参加磋商开标会并签到；

21.4 磋商会议程序

- (1)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供应商参加，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同时接受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监督；
- (2) 磋商会议开始后，由主持人宣布正式开始；
- (3) 宣布磋商会议纪律；
- (4) 由交易中心系统检查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宣布检查结果；
- (5) 宣布进入磋商、评审程序；

21.5 采购代理机构对会议过程进行书面记录。

七、磋商和评审

22. 磋商、评审会议

22.1 磋商、评审会议采用保密方式进行。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负责评审。

23. 磋商、评审内容的保密

23.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涉及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3.2 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磋商资格。

24. 供应商实质性审核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 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盖章；
- (2) 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3) 供应商提供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磋商响应文件，或在同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未能满足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5.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用交易中心平台要求相应的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

清说明与答复，供应商应可以通过交易中心网络在规定时间内盖章提交，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和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错误的修正

26.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7. 磋商的程序及方法

27.1 磋商小组首先审阅磋商响应文件，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要点；

27.2 根据磋商小组根据竞标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前提，磋商小组推荐综合得分（磋商小组依据评分标准评分）最高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价格为最终报价。

27.3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7.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企业电子章）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7.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7.7 经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7.8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7.9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经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7.10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

承担个人责任。

八、评分标准

包 1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一、价格部分 10 分		
价格 (10 分)	10 分	磋商小组只对资格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价格评议，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分 注： 1、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不予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投标产品生产商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二、商务部分 20 分		
企业综合服务 能力（6 分）	1 分	供应商自己的提供软件开发成熟度 CMMI 认证资质，具有 CMMI3（含 CMMI3）以上认证资质得 1 分。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 分	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得 1 分。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 分	供应商具有涉密信息系统软件开发资质证书和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的得 3 分；只具备 1 项的得 1.5 分，其它不得分。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1 分	供应商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相关业绩（5 分）	2 分	供应商具有省级及以上检察机关行业软件设计开发经验，提供建设案例，提供合同扫描件，满足得 1 分，最高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分	供应商具有省级及以上检察机关社区矫正项目建设业绩的，提供合同扫描件，得 3 分。 注：两项目业绩不重复得分。
项目团队综 合实力（6 分）	1 分	项目团队有完善的组织、科学的人员结构、职责任务明确，拟派项目组开发人员应具有信息或计算科学技术等相关专业学历证书和职业资格证书，提供相关证书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同时提供上述人员半年以上社保证明。全部满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分	拟派的项目经理具备高级项目经理证书得1分，项目主要成员具有PMP证书的得1分，项目成员具备系统架构师证书得1分。（以投标人提供上述人员的资质证书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同时提供上述人员近3个月社保证明为据）。
	2分	项目组主要成员配置情况，确保人员到位情况，参与过检察院同类项目后期运维的，提供证明材料，得1分。具有其他与本系统开发相关的项目经验，每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
软件著作权 (3分)	3分	投标人具有类似业务应用平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统一接口平台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每个得1.5分，最高3分。
三、技术部分 70分		
项目总体建设方案(8分)	8分	对项目总体建设方案思路清晰、理解深刻、方案科学、重点难点全面，符合项目建设目标和实施要求：根据各供应商在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0-8分)，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优秀，优于其他投标人的承诺，得8分；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优秀，得6分；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上一般，得2分；投标人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整体框架设计(10分)	6分	投标人能够详细的阐述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的业务需求、架构设计、业务流程、安全设计等。根据各供应商在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0-6分)，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方案设计科学合理，优于其他供应商的，得6分；方案设计基本正确、可行，得3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4分	供应商满足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的设备采购要求，同时提供与现有资源的对接融合的方案。根据各供应商在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0-4分)，对接方案科学合理、设备完全满足要求的得4分，设备技术指标中标注★不能满足要求的每一项扣2分，未标注的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系统对接方案(4分)	4分	供应商充分了解河南省统一业务软件系统、司法厅系统的功能情况、网络情况、部署情况、数据结构、使用情况的基础上，全面分析系统对接的关键问题，提供所投软件产品与以上平台能够平滑无缝衔接的详细方案。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优于其他投标人的，得4分；衔接方案基本完整，得2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系统功能设计(8分)	4分	供应商对社区矫正智慧检察子系统的矫正档案管理、监督计划管理、检察工作执行、检察工作评估以及统计分析等功能模块，提供详细设计方案和功能明细，提供系统界面截图加以证明。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优于其他供应商的，得4分；方案设计和功能明细基本完整，得2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2分	供应商对统一接口平台的接口管理、申请验证、接口授权、服务日志等提供详细设计方案和功能明细设计，提供系统界面截图加以证明。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优于其他供应商的，得2分；设计方案和功能明细基本完整，得1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2分	供应商对司法机关犯罪信息的交互子系统。包括犯罪信息进行录入(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犯罪信息、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余漏罪信息)，文书(检察建议等)的生成、上传，提供详细设计方案和功能明细，提供系统界面截图加以证明。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优于其他投标人的，得2分；设计方案和功能明细基本完整，得1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0分。
软件安全性(3分)	3分	供应商根据系统建设需求，提出系统安全详细方案，保证数据的安全性、系统的安全性。供应商之间横向对比，优于其他投标人的，得3分；衔接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

		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 0 分。
项目实施方案（8分）	8分	<p>供应商提出详细的实施方案，根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程度；项目组织是否机构健全、职责明确、人员设备软件等配备充分以及是否符合项目的施工日期要求等综合打分：</p> <p>根据供应商在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0-8分），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非常优秀，优于其他供应商的承诺，得 8 分；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比较优秀，得 6 分；供应商提供的上述内容在科学性、合理性、本项目针对性、完善程度上一一般，得 3 分；供应商没有提供上述内容，或提供的不完整的，得 0 分。</p>
售后服务承诺及维保体系（6分）	2分	供应商提供质保期的服务承诺，根据供应商承诺质保期的服务方案、服务标准、升级更新服务、费用等酌情打分，最优秀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没有提供的得 0 分。
	2分	项目质保期提供专人运维服务的，最优秀的得 2 分，一般的得 1 分，没有提供的得 0 分。
	2分	供应商在质保期后，每增加一年质保期得 2 分，最多得 2 分。
技术培训方案（3分）	3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项目的技术培训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性、详细性进行评审。</p> <p>供应商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和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非常优秀的得 3 分；供应商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和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比较优秀的得 2 分；供应商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和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一般的得 1 分；供应商没有提供项目培训方案和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完善程度上有缺项的得 0 分。</p>
功能演示（不演示、采用 PPT 演示或静态 demo 演示的，本项不得分）（20分）	3分	演示矫正档案管理，含检察档案、矫正档案、外出申请记录、越界记录等。
	1分	演示矫正人员的个人完整档案的管理。
	3分	演示对社区矫正的监督计划管理，根据司法矫正内容，确定权重，可根据不同类型人员自动指定不同监督模型。
	3分	演示检查工作执行情况，包括：任务清单管理、检查结果登记等。
	2分	演示检查工作的评估功能，评估各单位社区矫正工作的完成情况，得出相应的分值统计。
	2分	演示统计分析模块的功能。
	3分	接口平台的演示，包括接口的发布、授权、监控等功能。
3分	犯罪信息交互子系统的演示，演示信息录入、文书上传功能。	

政策加分项（2分）：

投标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清单》、《环保产品清单》的最新文件，有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投标人必须提供证明材料和文件）；

九 授予合同

29. 合同的授予

29.1 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将磋商情况写出磋商报告上报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磋商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成交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河南招标采购网”上进行公告，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30. 否决所有磋商和重新磋商

30.1 如磋商小组认为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均未能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否决所有的磋商，依据磋商小组评审结论，采购人将宣布本次磋商无效，并重新组织磋商。

31. 成交服务费

31.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磋商项目资料表”中规定的成交服务费。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携带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履行成交的各项承诺，采购人将取消该成交决定，该成交供应商不得要求代理机构退还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第二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磋商。

第三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一、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由需方和供方按下述条款签署。

在需方为获得（货物和服务简介）货物和伴随服务，邀请供方参加了该项目竞争性招标，并接受了供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的投标。双方以上述事实为基础，签订本合同。

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作为合同签订的基础，是构成本合同的主要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资料表
 - 3) 合同条款附件
 - 附件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附件 2 技术规格
 - 附件 3 交货计划
 - 附件 4 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
 - 4) 中标通知书
3. 供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且承诺供货前按需方实际采购需要进行调整并设计制作，同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
4. 需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供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三、双方约定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胶装），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四、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卖、买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磋商文件标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序号	内 容
1	买方名称：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2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履约保证金币种：人民币
3	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或保函；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交纳履约保证金（函）后，签订合同。
4	目的地：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指明的交货及安装地点。
5	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包 1 系统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书之日起，提供 3 年免费服务。3 年免费服务到期后，投标人承诺对后续维保仅收取成本费；系统主要功能升级、扩展经双方协商确认，投标人承诺给予优惠，不得高于市场价格。
6	免费维修与更换缺陷部件的期限为卖方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完成。
7	招标完成后，成交单位与（采购单位）指定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发货给用户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按照以下方式付款。 付款方法和条件：产品经验收合格并正常满 10 日付合同总额的 100%。 其他条件合同中约定
8	卖方通知送达地址：按用户指定地点、指定进度发货。

第五部分 磋商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磋商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磋商文件标注“*”为磋商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将被视为无效磋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采购人名称：河南省人民检察院 联系人：姚老师 联系电话：0371-66788518 地址：郑州市郑汴路东段
2	采购项目：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
3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0371-65950562 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4	<p>*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p> <p>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在法律和财务方面独立，并与采购人无任何隶属关系； 2. 供应商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2017年度或2018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财务审计报告请注意应同时具有2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3. 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行为；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p>[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保有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进行复查的权力,并将复查结果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如果采购人在开标后当天对查询结果进行复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将不作为评审依据。</p> <p>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5	语言: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6	<p>磋商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安装、维护、专业技术人员、设备及相关费用等。</p> <p>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费用):包括使用设备、人员、税费及伴随服务费和成交服务费。</p> <p>1、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费用;</p> <p>2、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伴随费用等;</p> <p>3、成交服务费: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按照按预算金额的1.5%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p> <p>4、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公告发布后将代理服务费汇款至以下账户(请备注:招标编号: 代理服务费):</p> <p>收款单位: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广发银行郑州行政区支行 账号:8898516010005452 成交供应商凭汇款凭证至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03 房间领取中标通知书。</p>
7	磋商货币:人民币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	<p>资格证明文件：</p> <p>*1、供应商应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p> <p>*2、供应商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17 年度或 2018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财务审计报告请注意应同时具有 2 名及以上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p> <p>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一个月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p> <p>*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p> <p>*5.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共 3 项的查询结果网页扫描件；</p> <p>*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7、磋商文件中和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文件。</p>
9	<p>技术文件：</p> <p>1、磋商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技术响应要求。</p> <p>*2、投标产品中如有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的，必须在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下发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之内（提供证明材料）。</p> <p>3、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它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等评标标准中要求的）。</p>
11	<p>*保证金金额：包 1 贰万元整</p> <p>交付方式：银行电汇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汇备注：豫财磋商-2019- ，投标保证金）</p> <p>包 1 收款单位（户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开户银行：中原银行郑州东风南路支行</p> <p>账 号：410107010160003701037351</p>
12	<p>*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之日起 60 天</p>
13	<p>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在开标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位置</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4开标室（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各供应商在开标现场解密各自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p> <p>因本项目需要现在演示，各供应商需到开标现场，鉴于交易系统目前的现场演示环境，建议各供应商除在交易中心的询标室准备演示用的设备如笔记本电脑外，另外准备一个演示同样内容的U盘（内有播放软件、可自动在播放软件中带语音的演示文档），在开标前提交。</p>
<p>评 审</p>	
14	<p>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p>
15	<p>一、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议确认</p> <p>二、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和复审，属于下列情况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复审谈判阶段：</p> <p>（1）资格证明文件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p> <p>（2）未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或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限未能满足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的；</p> <p>（3）磋商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企业电子盖章的；</p> <p>（4）磋商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p> <p>三、磋商</p> <p>磋商小组与初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在磋商中，双方可以就谈判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谈判，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对实质性要求条款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无效谈判供应商。</p> <p>四、评议</p> <p>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内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p> <p>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中的评审因素进行评比，打分。</p> <p>3. 按照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如果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技术得分高者优先）。</p> <p>注：对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或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议。</p>

16	付款条件的偏离：不接受
授 予 合 同	
17	数量增减范围：无
18	适用于本磋商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无

第六部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

说 明

1、投标人必须详细描述投标产品的品牌、技术参数（规格）等内容。

2、投标人应注意投标的风险，认真阅读和理解招标文件，选择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规格）要求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表，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掌握了确切事实说明某投标人或制造厂家没有如实填写“技术参数（规格）要求”偏离表或有欺诈行为，该投标将被视作无效投标。若用户验收时发现某一货物中存在虚假应标情况，将拒绝支付合同货款，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包号	项目内容	交货期	数量（台/套）	完工期	交货地点	质量标 准	备注
包 1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项目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	1 套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完成系统部署、配置、培训、上线工作	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合格	

一、招标需求

- 1.项目名称：河南省人民检察院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
- 2.项目完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系统上线
- 3.免费运维期：项目正式验收后 3 年
- 4.项目建设预算 110 万元

二、项目概述

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高检院《“十三五”时期科技强检规划纲要》、《检察大数据行动指南（2017—2020 年）》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深化智慧检务建设的意见》，结合《国家电子政务总体方案》、《“十

“三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等文件要求，河南省检察院参照高检、省院关于智慧检务建设（2018年—2020年）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推进我省检察机关开展智慧检务工程的建设实施，构建以人为中心、面向实体办案的智能化办案系统，切实提升检察官的办案质量和效率。

社区矫正检察监督是智慧检务建设的重要内容之一，我省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一直存在着工作量负荷较重、被监督对象庞大，检察人员人手不足等突出问题。建立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有效提高检察机关履行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工作的办案质效和法律监督能力，努力推进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

2. 项目总体建设目标

建设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通过“环节权重分析-任务清单制定-现场联网检查-结果反馈处理”的模式，实现上、下级联动、循环工作，改进监督手段，创新监管模式，实现检察院社区矫正监督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智能化，全面推动社区矫正工作向纵深发展。

实施范围：覆盖河南省、市、县三级检察机关。

三、软件功能及要求

序号	名称及类别		数量	产品主要功能及技术要求
1	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	社区矫正智慧检察子系统	1套	<p>1、 矫正档案管理。</p> <p>(1). 系统需实现对矫正档案的全过程管理。主要功能包括：检察档案管理、矫正档案管理、归档档案管理、外出申请记录管理、定位记录管理、越界记录管理、关机记录管理等。</p> <p>(2). 实现社区矫正信息自动通过司法厅系统导入，并自动定期更新。</p> <p>(3). 实现对不同档案的比对功能。</p> <p>(4). 建立基于不同矫正人员的个人完整档案，包括基本信息，涉案信息，行为信息，监督情况等，在完成矫正后进行归档。</p> <p>2、 监督计划管理</p> <p>(1). 系统需实现对社区矫正的监督计划全过程管理，主要功能包括：计划新增、计划筛查、计划查询、计划删除计划导出等。</p> <p>(2). 市院、区县两级检察院可以根据司法矫正内容，并且针对实际内容确定权重，协同指定监督计划。</p> <p>(3). ★设定监督模型，制定一次性任务，周任务，月任务等，可根据不同类型人员自动指定不同监督模型，也可对特定人员指定特定监督模型。监督模型可根据前期检察情况进行自动预警，对不同监督模型的效果进行分析和评估。</p> <p>3、 检察工作执行</p> <p>(1). 系统需实现检察工作执行功能模块。主要功能包括：任务管理、任务清单管理、检查结果登记、检查结果打印、检查结果统计等。</p> <p>(2). 区县院工作人员根据制定的任务计划，前往相应的司法所进行利用检察</p>

			<p>执行。</p> <p>(3). ★检察检查模块支持专用设备（移动 POS）、通用设备（安卓系统手机）。</p> <p>(4). 系统提供移动端的检察检查模块，可方便的对检查结果进行评判，并可现场拍照，录像等作为检查依据。</p> <p>3、检察工作评估</p> <p>(1). 系统需事先对检查工作的评估功能模块。根据工作人员的检查结果，通过检察模型，评估各单位社区矫正工作的完成情况，得出相应的分值统计。</p> <p>(2). 设计评估结果反馈计划模型，可以将得分低的项目，自动添加到下一次检察的任务计划中，做二次复查。</p> <p>4、统计分析</p> <p>系统需事先统计分析模块，主要包含以下功能：</p> <p>(1). 实时指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查计划：查看自己辖区所有的计划，可以树状展开查看。 ➢ 已查任务：查看自己辖区所有的任务，可以树状展开查看。 ➢ 发现问题：查看自己辖区的服刑人员所有的不合格问题，并且支持查看详细。 ➢ 风险预警：根据算法司法所在检察环节，得到环节得分，60 以下的标红，得到风险预警。 ➢ 延迟报道：跟检察院档案匹配，如果没有在 15 天内报道，即为延迟报道并做天数提醒。 ➢ 入矫外出：在矫正期内有做外出申请的人员。 ➢ 不假外出：在矫正期内没有请假外出人员。 ➢ 疑似拘留：在矫正期内关机停机的服刑人员明细。 ➢ 罚金未交：在法院审判中有涉及到罚金，并且未交的服刑人员明细。 <p>(2). 检察统计</p> <p>按照权限查看自己辖区里面各个单位的检察情况，分颜色显示。</p> <p>(3). 计划进度</p> <p>按照权限查看自己辖区里面各个计划完成进度，用图表显示。</p> <p>(4). 预警地图</p> <p>按照权限查看自己辖区里面各个单位的检察统计，分颜色并显示得分。</p> <p>(5). 监督检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次检查做到对司法所社区矫正人员的全覆盖。 ➢ 每次检查做到对执法环节的全覆盖。 ➢ 对较重要的执法环节加大抽查比例、频率。 ➢ 对工作质量差的执法环节加大抽查比例、频率、对重点矫正人员加大抽查比例、频率。 ➢ 对工作质量差的司法所加大抽查频率.制定计划，按照矫正检查项目制定检察权重），每个环节占比权重不同，有些是一次性的（例如：按时报到接收、登记等），有些是可以多次检察（例如：考核奖惩、每月 8 小时学习等）。按照权限查看自己辖区里面各个单位的检察情况，分颜色显示，绿色代表优秀，紫色代表良好，红色代表合格和不合格。
--	--	--	---

			<p>5、系统管理</p> <p>系统需实现组织机构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权限管理、社区矫正机构管理等后台管理功能。</p>
	统一接口平台	1套	<p>1.系统需实现与司法厅、统一业务系统等系统的对接，包括接口的发布、授权、监控等功能。</p> <p>2.服务接口。能够动态生成数据接口，以服务订阅方式，将数据推送给需求部门，避免需求部门以用户访问方式获取数据，从而确保数据库数据安全，并且实现与其他系统集成。</p> <p>3.★接口管理。实现对 web services 接口进行集中管理。系统对所有接口，通过列表展示，管理员可对服务接口进行启动与停止操作。</p> <p>4.申请验证。接口服务系统对所有资源申请用户需求，只有验证通过的申请，才会提供数据服务。</p> <p>5.接口授权。系统管理员对接口是否提供数据服务进行授权，只有授权接口，才能提供数据服务。</p> <p>6.服务日志。系统对每次的服务情况，通过服务日志进行详细记录，包括服务部门信息、服务数据信息，服务日期等。</p>
	犯罪信息交互子系统	1套	<p>1.系统实现与司法机关犯罪信息的交互利用功能。包括犯罪信息进行录入（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犯罪信息、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余漏罪信息），文书（检察建议等）的上传，根据业务规则分别推送信息给相关人员。</p> <p>2.社区矫正相关犯罪信息录入。由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录入社区矫正相关犯罪信息，包括社区矫正工作人员犯罪信息、社区矫正人员再犯罪/余漏罪信息。</p> <p>3.文书上传。实现社区矫正犯罪相关文书的上传。</p> <p>4.信息推送。社区矫正犯罪相关信息和文书推送给司法等部门，相关可以及时获取信息。</p>
5	系统集成及实施培训服务	/	<p>★1. 投标人需充分了解用户现场情况，准确理解本项目的建设背景和目标，提供准确、详细的硬件设计方案和资源配置清单。</p> <p>2. 为使工程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投标人需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施方案，同时建立一个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项目实施按需提供驻场服务，系统运行稳定后经双方确认后驻场人员撤离现场。</p> <p>3.投标人需制定详细、完整、有效的培训方案，有完整的培训计划，直到用户熟练操作为止。</p> <p>4.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整个系统的维护服务工作，系统出现运行故障，成交供应商必须及时到达用户现场，负责判断、分析故障原因，及时排除系统故障（所有因此发生的费用需在投标时予以考虑，如成交供应商有无法自行解决的问题，必须向相关原厂商购买符合要求的上门服务）；如无法及时排除故障，或原因不清的情况下，必须由成交供应商提交应急方案，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并在最短时间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任何故障、隐患。</p> <p>5.投标人需制定科学的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须对质保期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包括服务</p>

			范围、服务措施及服务费用等。 6. 本次项目采购内容包含整个项目所需的3年运行维护保障服务费用。
6	工期要求	/	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
7	质保要求	/	▲3年

四、采购设备清单及要求

序号	设备	配置	数量	说明
1	数据库服务器	★CPU: 2 *Intel Xeon Silver 4114(10C-2.2G-13.75MB)处理器及以上; ★内存: 128GB DDR4 (24个DDR4插槽)以上; 存储空间: 4*1200GB SAS硬盘以上; 不少于2*GE、2*10GE光口(不含光模块); 支持RAID0,1,5,6,10,50,60(2G缓存,超级电容保护); 双端口8Gb FC HBA卡(含2个光模块); 冗余电源, DVD光驱和导轨;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2-简体中文标准版。	1	与原数据库服务器做集群
2	应用服务器	★CPU: 2 *Intel Xeon Silver 4114(10C-2.2G-13.75MB)处理器及以上; ★内存: 64GB DDR4 (24个DDR4插槽)以上; 存储空间: 4*1200GB SAS硬盘及以上; 不少于2*GE、2*10GE光口(不含光模块); 支持RAID0,1,5,6,10,50,60(2G缓存,超级电容保护); 冗余电源, DVD光驱和导轨;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2-简体中文标准版;	1	与原应用服务器做集群
3	前置服务器	★CPU: 2 *Intel Xeon Silver 4114(10C-2.2G-13.75MB)处理器及以上; ★内存: 32GB DDR4内存(24个DDR4插槽)及以上; 存储空间: 4*1200GB SAS硬盘及以上; 不少于2*GE、2*10GE光口(不含光模块); 支持RAID0,1,5,6,10,50,60(2G缓存,超级电容保护); 冗余电源, DVD光驱和导轨;	1	接口平台, 提供数据接口服务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2-简体中文 标准版。		
--	--	-------------------------------------	--	--

五、技术要求

1. 系统架构

社区矫正智慧检察系统基于电子政务外网建设，采用 B/S 架构。

系统集中部署在省院，需面向省、市、县三级提供服务，同时支持 200 个以上干警操作。

支持主流浏览器，分别提供电脑端、移动端功能。

2. 网络部署

本项目基于电子政务外网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的建设资源，包括机房、网络、安全等，采购的服务器等设备要与原有的建设资源融合对接。

3. 其他要求

(1). 安全性

在系统开发过程中保障数据的安全性，完成项目研发所需的调研、程序研发、运行、数据分析等内容。

(2). 精度

要求屏幕刷新之间的衔接及查询切换之间的时间控制，以秒计算。

(3). 时间特性

在软件方面，响应时间、更新处理时间、数据传送和转换时间、处理和解决问题时间，都比较迅速，能满足用户要求。

(4). 灵活性

说明对该软件的灵活性的要求，即当需求发生某些变化时，该软件对这些变化的适应能力，如：

系统将采用先进的、成熟的主流技术；

系统将采用多层架构的体系结构；

系统将采用关系型数据库；

系统将采用模块化设计，具有较强的扩展性；

系统应支持针对不同技术架构的数据存取，采用规范的数据交换接口；

(5). 稳定性

系统应提供 7 天×24 小时的连续运行，平均年故障时间：<1 天，平均故障修复时间：<30 分钟；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一 磋商复函格式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根据贵单位_____号磋商邀请函的邀请，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磋商采购。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总磋商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_____完成项目的检查、评估并向采购人出具检查评估报告；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向贵单位支付成交服务费。

4、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递交金额为_____人民币（大写）的磋商保证金。并且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单位退还该磋商保证金的权力。

5、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6、磋商有效期为 60 天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电子签字）：

日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号：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磋商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号（项目名称）的竞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三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及包号	
磋商总价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磋商保证金 数额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元):
磋商保证金 形式	
质量	
交货期及完工期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年 月 日

四 分项报价一览表

包号：

金额：元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货物和附属装置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税费				
8	其他				
总	计（1+2+3+4+5+6+7+8）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注： 1、如不提供详细分类报价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 技术规格偏差表

包号：

序号	所投货物名称和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书	投标书			
1	货物名称 1					
2	货物名称 2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说明：

- 1、所投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竞争性谈判响应被废；
- 2、本表货物序号须与“货物需求表”对应；
- 3、请按项目包段编号分包填写此表。

六 商务条款偏差表

包号：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	元			
2	交货期及完工期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				
5	投标有效期				
6	其他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说明：

1、所投货物或商务条款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竞争性谈判响应被拒风险。

同时提供分项报价表（表格自拟）。

七 磋商供应商资格申明

一 基本情况：

- 1) 名称
- 2) 地址
联系电话、传真
- 3) 成立或/注册日期（提供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 法人代表
- 5) 联系人

二 财务状况：

- 1) 固定资产
- 2) 流动资产
- 3) 长期负债
- 4) 流动负债
- 5) 资产净值
- 6)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地址
- 7) 最近三年每年的营业总额

年份	业务总额	国内	出口

8) 最新资产负债表：由会计事务所审核的最近一年的财务报表。

三 承接类似业绩：

名称地址	签约日期	名称	合同额

兹证明以上陈述是真实的、准确的，所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均已提供，我们同意按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

名称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职务_____

电话及传真号码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八 技术方案、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等磋商文件评标标准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九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负责人及工作人员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专业		照片
性别		职务		工作年限		
职称		学历		注册执业 资 格		
个人业绩						

注：1、后附相关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2、不够填写可另加附页。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人代表人：（电子签字）

年 月 日

十 拟投入本次项目的车辆、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购买时间	备注

注：1、后附相关证书及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2、不够填写可另加附页。

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年 月 日

十一 服务计划和承诺

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的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突发意外情况的处理及响应时间。
- 2、该项目所提供的其它免费服务。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十二 供应商简介

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组织机构、近三年经营情况、技术设备、人员状况等；
- 2、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 3、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

供应商单位公章：（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电子签字）

日期：

十三 供应商承诺函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很荣幸能参与上述项目的磋商。

我代表 _____（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期完成项目。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由此造成的贵方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
- 3、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成交，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十四 磋商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固定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人代表人（电子签字）：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注：各磋商供应商无此承诺书者，按无效磋商处理。

十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我公司郑重做出如下声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供应商：（电子公章）

年 月 日

十六 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财务状况报告；
-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7.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加盖公章【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8. 保证金缴纳凭证
- *9. 其他磋商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十七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